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醫師公會	
收	114.5.9日
文	字第646號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

80681

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25號4樓

地址：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

承辦單位：醫政事務科

承辦人：李小姐

電話：07-7134000#6132

傳真：07-7242966

電子信箱：yupei11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衛醫字第11434741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及活動辦法、成果報告各1份(請至<https://odm.kcg.gov.tw:443/tbpg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下載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辦理「114年全國器官捐贈宣導月」活動資料，請貴院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(下稱該中心)114年4月25日器捐登字第11400003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民眾對器官捐贈移植之認識，並配合「619器官捐贈紀念日」舉辦，謹訂於6月1日至6月30日辦理旨揭活動，藉由器官捐贈知識之傳達及器官捐贈移植重生故事之分享，提升專業醫療人員及民眾正確觀念。
- 三、為鼓勵積極參與之醫療機構，該中心將依據繳交之成果評選出優良響應機構，並於頒獎典禮進行表揚，頒獎典禮日期將另行公告。
- 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向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洽詢(02-23582088#214；電子信箱：kyfang@mail.torsc.org.tw)
- 五、副本抄送各公會、衛生所知悉，協助將活動資訊轉知會員或機關(構)相關承辦同仁，並鼓勵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本市81家醫院

副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高雄護理師護士公會

局長黃志中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副知本會

抄：刊網站、FB

2.存查

康維敬 5/9/2025

丁

高雄市醫師公會
理事長陳金順

0510
140